



喜利得切割、打包、预组装服务条款

1. 一般约定

本切割、打包、预组装服务条款（以下简称“本服务条款”）适用于喜利得（中国）商贸有限公司及其分公司（以下简称“喜利得”）向其客户提供的切割、打包及/或预组装服务（以下简称“VAS 服务”）。喜利得提供的 VAS 服务均完全受本服务条款约束，本服务条款具有优先于双方签署的销售合同中有关 VAS 服务事宜的约定适用的效力。喜利得与客户在本服务条款中合称为“双方”。

2. VAS 服务内容

- 2.1 切割服务：喜利得根据客户需求并结合喜利得服务标准，将喜利得较长的尺寸的产品按照定长垂直切割、去毛刺和切口喷锌或刷（富锌）漆处理（应客户需要）后供货。
- 2.2 打包服务：喜利得根据客户需求并结合喜利得服务标准，将喜利得产品打包成客户定制样式供货。打包服务可与切割服务结合使用。
- 2.3 预组装服务：喜利得根据客户需求并结合喜利得服务标准，将喜利得产品部分或全部预组装成客户定制样式供货。

3. 服务说明

- 3.1 本服务条款下喜利得产品交付时可附一份喜利得图纸，喜利得图纸部分或全部以‘典型节点’构成。典型节点有额定的载荷且尺寸受到限制，可能无法精确满足涵盖具体项目应用的全部技术要求，因此，喜利得图纸仅供具体项目应用参考。除特殊说明，喜利得图纸中所示全部尺寸均以毫米为单位。所有尺寸均需符合公差要求，标准公差由喜利得指定并在标注图纸上标注。
- 3.2 本服务条款下喜利得产品都必须由客户先行评估并确定其是否满足实际的项目标准和要求，包括但不限于，确定相应产品的使用符合现行的建筑或施工等法律法规、

国家或行业标准，确定各种不同产品标准（DIN/EN/ASTM/ISO/GB 等）之间的兼容性。

- 3.3 如果需要对具体项目进行特定设计，客户需向喜利得订购相应的设计服务（工程配套服务），以便喜利得提供符合要求的设计方案。
- 3.4 本服务条款下喜利得产品数据以现行喜利得技术指南中的已发布数据为准，包括材料和截面物理特性、允许的载荷值、安全系数、设计方法以及限制因素等。
- 3.5 喜利得应根据双方所订立的销售合同的产品及价格清单（以下简称“产品清单”）交付产品，相应的产品余料将作报废处理。但经客户书面申请可由其自行将产品余料运回，因运回所产生的全部费用均由客户承担。运回的产品余料喜利得不负责去毛刺，客户如使用需要自行对其去毛刺，以防止使用人员受伤。
- 3.6 若因客户原因或要求需要对产品清单产品进行调整，经客户书面申请并经喜利得同意后，喜利得对产品调整后再行交付。但喜利得有权要求对产品交付时间进行合理的顺延，具体内容双方签订补充协议另行约定。
- 3.7 由于本服务条款下喜利得产品属于特殊定制产品，喜利得不接受任何形式的退换货。
- 3.8 喜利得可自行委托第三方作为分包商就履行本服务条款内容提供协助。

4. 责任

- 4.1 客户负责接收和安装喜利得产品时的全部质量控制工作，包括但不限于预装系统的螺栓扭矩验证。螺栓在运输过程中有可能因发生松动而不再符合安装扭矩要求，因此，客户必须在安装前根据喜利得安装说明检查扭矩，需要时应使用合适的工具重新拧紧所有螺纹接头至所规定的扭矩。
- 4.2 如喜利得产品附有使用说明书，客户负责将相关喜利得使用说明书交给安装人员并确保其按使用说明书中的要求进行安装。客户负责根据所有相关材料和包装要求正



确保存喜利得产品。喜利得产品必须室内存储。

- 4.3 客户应知悉对已交付的喜利得产品进行任何变动都可能会改变喜利得产品的性能和/或完整性，客户必须在做出产品变动前进行评估且对相应的产品变动负责。
- 4.4 客户负责检查其提供喜利得的数据是否正确和完整。喜利得不验证客户数据，并不承担以下情况引起的任何责任：（1）基于客户或客户授权的第三方所提供的错误的或不完整的数据；（2）未经喜利得书面同意，客户或客户授权的第三方自行修改的任何数据、设计标准、图纸、产品规格、报告或其他信息。
- 4.5 若客户提供喜利得的数据存在错误或因具体项目调整而需要修改数据，且喜利得尚未进行产品生产或修改数据部分属于喜利得可再调整范围，客户应至少在喜利得开始执行修改数据前 7 个工作日内向喜利得送达数据更正/更新后的书面变更申请。喜利得有权单方决定是否根据变更申请继续履行合同或终止合同，且在喜利得开始执行修改数据前，喜利得已经生产的全部产品客户均需全额付款。无论喜利得是否接受变更申请，喜利得将按照销售合同向客户交付已经生产的全部产品，但客户可授权喜利得代为处理该产品而不再交付，因处理该产品所产生的全部费用均由客户承担。
- 4.6 喜利得在本服务条款下或中国法律项下的责任总额不超过所涉的已付合同价款的百分之一百（100%）。在任何情况下，对于客户或第三方的间接性或附带损失或损害，包括但不限于利润损失、营业额或收入损失、业务或商誉损失、数据损失、商机损失、替代产品或服务的损失、买方或第三方财产损失和任何拆卸或安装费用，喜利得不承担责任。

5. 声明

- 5.1 喜利得与客户法律关系由双方达成的销售合同决定。前述销售合同对双方就所购产品及/或服务具体内容进行约定。
- 5.2 喜利得以书面、电子、口头、图形、实物演示或其他任何形式提供的全部信息及文件（以下简称“喜利得文件”），包括但

不限于设计图纸、工程插图、技术说明书、规格参数、性能指标、测试报告等，属于喜利得保密信息。客户应严格履行保密义务，未经喜利得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披露、转让、许可使用、复制、传播喜利得文件。喜利得文件的知识产权（含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等依法受保护的智力成果权）归喜利得所有，未经喜利得书面授权，客户及任何第三方不得主张对喜利得文件的知识产权，基于喜利得文件的衍生创作成果（另有书面约定除外）亦归喜利得独家所有。

- 5.3 双方对本服务条款进行的更改、修改，仅双方书面确认后方可生效。
- 5.4 喜利得员工或代表无权对相悖于上述要求进行任何口头或书面约定，或与客户签订超出以上内容的文件。
- 5.5 本服务条款仅适用于从喜利得购买并在中国大陆境内使用的产品。
- 5.6 本服务条款是双方达成的销售合同的一部分，与销售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